资金证明类型

（1.）如有发达国家，美国，加拿大，欧洲申根国家签证或日本，南非，土耳其同等国家三次以上签证记录，则只需提供平时资金进出需在万元以上，最终余额需要五万以上，并且并非近期存入的水单

（2.）如有泰国等落地签记录，则在提供同上条件水单基础上，必须提供本人或配偶的车辆行驶证及房产证复印件（车辆为10万以上车型，房产位置坐落于市区而非村镇），至少半年前存入的定期存单复印件

（3）如申请人未申请或任何国家的签证，则在提供同上条件水单，车辆行驶证，房产证复印件，定期存单复印件的基础上，尽可能的提供证券交割单，理财产品，保险，纳税证明等相关财产证明

（4）申请人为公司法人未有发达国家签证记录者，注册资金在100万以下，可以提供公司的纳税证明作为辅助材料，注册资金在100万以上者，可以提供同等于（1）项材料

（5）申请人为事业单位员工，公务员，教师，银行业从业人员，未有发达国家签证记录者，可以提供同等于（2）项材料